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陳佳敏
電話：03-5216121分機344
電子信箱：010359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朝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2005355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20053556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20053556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之天然災害停止上班及上課作業Q&A（112年3月
修訂版）及圖卡版（112年3月）各1份，請多加利用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2年3月28日總處培字第
1123025145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(本府人事處除外)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(含附件)



人事室 112/03/30 10:23



1120001284

有附件